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九五”规划重点项目

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准则 的理论与实践

北京市廉政准则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北京市监察学会

编著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九五”规划重点项目

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准则 的理论与实践

北京市《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准则》
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编著
北京市监察学会

主 编 廉继甲 赵凤山
执行主编 王世柱 魏力义 陶宝金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京)新登字 31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准则的理论与实践/北京市《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准则》试点领导小组,北京市监察学会编著。

—北京:民主与建设出版社,1996.12

ISBN 7-80112-103-1

I. 党…

I. ①中…

②北…

Ⅱ. 领导人员-廉政-条例-北京

Ⅳ. D630.9

责任编辑 周传云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北京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22 号 邮编:100006)

顺义振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

1997 年 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8.00

本书编写人员名单

主 编	周继中	赵凤山		
执行主编	吕玉东	姚万义	陶宝金	
编 委	毛昭晖	皮纯协	卢家骥	吕玉东
	李 平	李如海	李学华	张建军
	周文济	周继中	赵 义	赵凤山
	赵如会	姚万义	陶宝金	虞积生
撰 稿 人	王 茹	毛昭晖	卢家骥	纪笑梅
	吕 辉	李小树	李如海	李启明
	宋立成	张 民	张建军	余凌云
	杨志华	武学华	周继中	周福泉
	赵长红	赵国俊		

序

我国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发展到今天,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特别是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以来,中央对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先后重申和提出了两个“五条规定”和“四条补充规定”,对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起到了积极作用,推动了党风廉政建设的深入开展,取得了明显效果。但是,这些规定还不够系统和完善,为了适应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开展的需要,建立起牢固的思想道德防线,使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规范化、法制化,中央纪委着手进行《廉政准则》的试点起草工作。为此确定北京市顺义县、天津市红桥区、上海市松江县、苏州市、深圳市、成都市为《廉政准则》试点单位。六个试点单位近年来在当地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积极开展试点工作,分别制定了《廉政准则》文本。通过试行取得了初步效果,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正值试点工作不断深入之际,中央十四届六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决议》深刻地论

述了廉政建设、反腐败斗争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关系,将从严治党,搞好党风做为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首要任务,从而使《廉政准则》试点工作方向更加明确,思路更加清晰。北京市《廉政准则》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北京市监察学会及时总结顺义县《廉政准则》试点工作经验,编写出版了《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准则的理论与实践》一书。该书在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做了一些探索,对《廉政准则》试行工作有一定的参考、借鉴价值。这无疑是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做了一项十分有益的工作。

徐 青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十八日

目 录

序	徐 青
制定《廉政准则》是设立思想道德防线的重要措施	尉健行(1)
第一篇 廉政准则与实施细则	(5)
一、《顺义县党政干部廉政准则(试行)》	
——中共顺义县委员会、顺义县政府	(6)
二、《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准则》(修订稿)	
——北京市廉政准则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11)
三、《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准则实施细则》	
——北京市廉政准则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17)
第二篇 《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准则》宣讲提纲	(21)
第一讲 总则概述	(22)
第一节 在新的历史时期,党员领导干部必须廉洁从政,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22)
一、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开创了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新时期	(22)
二、党的性质和执政党的地位决定党员领导干部必须廉洁从政	(24)
三、廉洁从政必须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	(25)
第二节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必须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	(26)
一、我们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理论和行动的 指导	(26)
二、我们党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	(27)
三、邓小平同志关于端正党风,加强廉政建设,反对腐败的 论述,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	(27)
第三节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必须正确认识和处理好几个方面 的辩证关系	(29)
一、党风廉政建设是促进社会主义建设全面发展的重要保 证	(29)
二、正确处理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与经济建设的关系	(30)
三、正确处理廉政建设、反腐败与改革开放,发展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的关系	(31)
四、正确处理党风廉政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的关系	(32)
五、正确处理廉政与勤政的关系以及廉政勤政与社会政治 稳定的关系	(33)
第四节 廉政要求与实施、监督与奖惩	(34)
一、在新的历史时期,必须规范党员领导干部的廉政行为	(34)
二、廉政要求	(34)
三、《廉政准则》的实施与监督	(35)
第二讲 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反对以权谋私	(36)
第一节 要大公无私,反对私用公权,为个人或亲友谋取利益	

.....	(38)
一、不准利用职权和影响,为家人、亲友和身边工作人员的私人事务提供便利	(38)
二、不准利用职权和影响,在经济活动中,为自己的家人、亲友及身边工作人员提供优惠条件,谋取利益	(39)
第二节 要秉公尽职,反对出于私利需要或受私利影响,以不正当态度、手段和方式处理公务.....	(40)
一、不准出于私利,推诿、拖延处置工作事务.....	(40)
二、不准出于私利,对政策的制定和实施过程施加影响.....	(41)
三、不准以任何方式向管理对象吃、拿、卡、要	(42)
四、不准违反规定在涉及公务的活动中受送礼品、礼金和其他形式的馈赠.....	(43)
五、不准接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公务的招待.....	(43)
第三节 要公私分明,反对一切形式的化公为私行为.....	(44)
一、不准以各种名目拖欠、挪用、占有公款公物.....	(45)
二、不准用公款获得供个人使用的各类支付凭证.....	(45)
三、不准在本单位,更不准在下属单位或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用公款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46)
四、不准违反规定组织、放任或参与公款吃喝	(46)
五、不准组织、放任或参与用公款支付费用的个人娱乐健身活动.....	(47)
六、不准组织、放任或参与用公款支付费用的境内外旅游和变相旅游活动.....	(48)
第三讲 严格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坚决反对侵害全局和整体利益的行为	(49)
第一节 不准将国有资产或国有资产的增值转为小团体所有	

或个人所有.....	(50)
一、我国国有资产的范围及其管理.....	(50)
二、确保经营性国有资产及其增值是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主体地位的需要	(51)
三、当前国有资产流失严重.....	(52)
四、确保国有资产及其增值的对策.....	(54)
第二节 不准搞任何形式的地区封锁	(57)
一、地区封锁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相对立.....	(57)
二、地区封锁的本质及其危害.....	(58)
第三节 严肃财经纪律,不准擅自动用预算外资金、截留国家或集体资金、私设小金库和公款私存、擅自将财政拨款转为有偿使用	(61)
一、不准擅自动用预算外资金.....	(61)
二、不准截留国家或集体资金.....	(62)
三、不准私设小金库和公款私存.....	(63)
四、不准擅自将财政拨款转为有偿使用.....	(64)
第四节 坚决治理“三乱”,不准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	(65)
一、“三乱”的严重性及其危害.....	(65)
二、“三乱”产生的原因及其治理对策.....	(68)
第五节 不准冠以各种名目将职责范围内的无偿服务转为有偿服务	(70)
一、无偿服务问题的提出.....	(70)
二、将无偿服务转为有偿服务的表现.....	(70)
三、建立无偿服务的社会承诺制度.....	(71)
第四讲 提倡襟怀坦白、求真务实	
反对浮夸和自我吹嘘	(74)
第一节 不准以不正当手段获取各种待遇	(75)

一、不准以不正当手段谋取职务·····	(75)
二、不准以不正当手段谋取职称、荣誉和学历·····	(76)
三、不准以不正当手段谋取工资和福利待遇·····	(78)
第二节 不准利用各种不正当手段自我吹嘘、夸大政绩·····	(79)
一、不准以各种手段提高个人的声誉,扩大个人的知名度·····	(79)
二、不准编造和夸大政绩·····	(80)
第三节 不准隐瞒工作错误,歪曲事实,委过于人,推卸责任·····	(82)
一、不准纵容、暗示、诱使、强迫下级隐瞒工作错误·····	(82)
二、不准歪曲事实,委过于人,推卸工作·····	(83)
第五讲 正确用人,坚持党的组织路线,反对在任用干部中谋取私利·····	(85)
第一节 坚持德才兼备、任人唯贤,反对任人唯亲·····	(85)
一、德才兼备、任人唯贤,是我党选拔任用党政领导干部的标准和基本原则·····	(85)
二、不准任人唯亲·····	(88)
第二节 坚持群众公认,注重实绩,不得重用庸人和不廉洁的人·····	(90)
一、坚持群众公认和注重实绩的原则·····	(90)
二、不得重用老好人、庸人·····	(92)
三、不准任用不廉洁的人·····	(94)
第三节 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和党选用干部的组织程序,严肃用人的组织纪律·····	(95)
一、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	(95)
二、党选拔任用干部的组织程序·····	(95)
三、严肃用人的组织纪律,反对非组织行为·····	(97)

第六讲 艰苦奋斗,反对谋取不应享有的待遇	(103)
第一节 不准谋取超标准住房.....	(104)
一、不准违反规定分房、购房.....	(104)
二、不准违反规定建房	(106)
三、不准违反规定租房和装修房屋	(107)
第二节 不准谋取超标准交通工具.....	(109)
一、不准购买、更换超标准汽车.....	(109)
二、不准借用、换用超标准交通工具.....	(111)
三、不准使用军警、外籍车号牌.....	(112)
四、不准未经批准用公款、公车学习驾驶技术.....	(113)
第三节 不准追求超标准的办公条件与设备.....	(114)
一、不准追求豪华高档的办公条件	(114)
二、不准追求超标准的办公设备	(114)
第四节 不准谋取超标准医疗待遇和用公款支付个人保险费 用.....	(115)
一、不准享受超标准医疗待遇	(115)
二、不准用公款支付个人保险费用	(116)
第七讲 坚持克己奉公,反对从事与职务身份不相称的活动	(117)
第一节 不准从事经营活动.....	(118)
一、不准个人经商办企业	(118)
二、不准合资、合伙经商办企业.....	(119)
三、不准从事其他经营活动	(120)
四、不准利用职权为配偶、子女和其他亲友经商办企业提供 任何优惠条件	(121)
第二节 不准在经济实体中兼职.....	(122)
一、不准在企业中兼职	(122)
二、不准在其他经济实体中兼职	(123)

第三节 不准从事违反规定的金融活动·····	(125)
一、不准买卖股票·····	(125)
二、不准非法集资·····	(127)
三、不准经营、授受、买卖其他有价证券·····	(128)
四、不准为配偶、子女或其他亲友购买股票提供内幕信息 ·····	(129)
第四节 不准从事各种有偿中介活动·····	(130)
一、不准在商品买卖中居间取酬·····	(130)
二、不准从事其他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活动·····	(131)
第八讲 实施、监督检查与奖惩·····	(133)
第一节 实施概述·····	(133)
一、实施《廉政准则》的核心问题·····	(133)
二、实施《廉政准则》的主体和管辖·····	(135)
第二节 实施的基本程序·····	(138)
一、宣传、告知阶段·····	(138)
二、调研、咨询阶段·····	(139)
三、自查、互查阶段·····	(140)
四、检查、评估阶段·····	(141)
五、纠正、处理阶段·····	(142)
六、追踪、反馈阶段·····	(143)
第三节 实施方式·····	(144)
一、纳入党员领导干部的日常工作制度·····	(144)
二、纳入党内监督制度·····	(145)
三、纳入公务员管理制度·····	(146)
四、纳入廉政责任制·····	(147)
五、纳入执法检查·····	(147)
六、纳入案件查办工作·····	(149)
七、建立考评制度·····	(150)

八、建立廉政档案制度	(151)
第三篇 顺义县试行《党政干部廉政准则》的实践	(155)
一、抓住机遇,搞好《廉政准则》试点,促进党风廉政建设 ——试点工作总结报告	(156)
二、顺义县党风廉政建设调查问卷——党员卷	(168)
三、顺义县党风廉政建设调查问卷——社会公众卷	(176)
四、顺义县党风廉政建设问卷的调查报告	(182)
五、学习贯彻《廉政准则》,完善制度监督,塑造最佳形象	(189)
六、认真学习贯彻《廉政准则》,在取得实效上下功夫	(196)
后 记	(203)

制定《廉政准则》是 设立思想道德防线的重要措施

1996年5月28日，尉健行同志在听取京津两市关于《廉政准则》试点情况汇报会上的讲话。

制定《廉政准则》，是反腐败斗争发展到一定阶段，在一定的 work 基础上提出来的。三年前，我们提不出这样的问题。我们提出要制定《廉政准则》，主要有以下几点考虑：首先，反腐败要有两道防线：一道是党纪国法防线，一道是思想道德防线。要设立思想道德防线，必须有一套明确的规范加以界定。开展反腐败，总体上来说，要立足于教育，着眼于防范。防范于前，惩戒于后。我们纪检监察工作的着力点，从总体上讲，应该放在坚守思想道德防线。设立思想道德防线，不仅要从道理上讲清楚，还要有一套规范加以界定。这几年我们搞了一些规范，但从长期反腐败斗争来讲，不能今天打一个桩，明天打一个桩，而是应该有一套完整的东西，形成有效防范的堤坝。因此，提出要搞一个长期适用的《廉政准则》。第二，要在这几年反腐败每年都提几条的基础上逐步发展，制定更有指导性的完整的《廉政准则》。这几年我们对领导干部在廉洁自律方面共提出“三十一不准”，实践证明这个做法是成功的，对策是有成效的，针对性很强。但缺乏全面的考虑，就事论事的比较多，指导性不是很强。这就需要在这个基础上搞一个比较完整的且思想性、政策性、指导性比较强并具有稳定性的准则来规范、考核各级领导干部。第三，这几年抓反腐败，全党动员，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在一定时期集中治理，这是对的。但从另一方面来讲，反腐败斗

争是长期的，要坚持不懈地抓。既要有些突击性的工作要求，又要注意建立一套比较经常的、科学的廉政建设的业务和秩序。要把廉政建设纳入党的日常工作。不论做什么工作，要做好首先都得有个明确的、具体的、看得见摸得着又是可以达到的标准。标准不具体，很笼统，实际上等于没标准；其次，要有考核，考核措施必须跟上。没有考核就没有区别；再次，有了考核，还要有相应的政策。这个政策既包括激励又包括制约。制定准则就是要解决标准、规范和监督等问题。

制定《廉政准则》要虚实结合，处理好局部和全局的关系。要开宗明义，首先明白为什么要抓好廉政建设，阐明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党的基本路线与廉政建设的关系，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与廉政建设的关系，“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关系，勤政与廉政的关系，政治纪律与廉政的关系等。关于廉政建设的意义、指导思想等一些总的提法，都要在第一部分有所表述。可以搞成几条，也可以采用叙述的方式。

《廉政准则》不是简单地把“三十一个不准”归在一起。“三十一个不准”是在实践中提出来的，是针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出现的一些矛盾和问题提出来的。收红包、买股票、用公款吃喝玩乐等，就是在新形势下出现的新问题。《廉政准则》要对“三十一个不准”加以科学概括，进一步使之系统化。要研究新情况，针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会发生哪些新问题提出一些新规范，要具有一定的预见性和超前性。《廉政准则》要有些不准的规定，但只有不准，指导性就不够了。首先要有正面要求，原则一点没关系，要能概括某一方面的全面要求。在这个基础上突出强调几个不准。这些不准不能要求规定得面面俱到，但一定要具体，要有很强的针对性、规范性和操作性。千万不能搞得太概括，把“三十一个不准”体现出的针对性丢掉。

制定《廉政准则》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

论、党的基本路线、党章和国家法律、中央当前有关文件、规定，中央主要领导同志讲话、总书记讲话为依据。《廉政准则》是针对党内的，属于思想道德防线，不是法律。但对共产党员、党员领导干部可以提出比法律法规更严格的要求。在廉洁方面，对领导干部的要求就应不同于普通党员的要求。领导干部除以身作则、洁身自好以外，还要对本地区、本部门、本行业的廉政建设负责。如果党员领导干部个人做得很好，本单位、本系统的党风廉政建设没抓好也不行，如果发生了严重问题，要追究其领导责任。《廉政准则》要对此作出规定。

反腐败三项任务，《廉政准则》要管两项。廉洁自律与纠风工作都属于思想道德防线。《廉政准则》要对此作出科学规范。《廉政准则》中还要有监督实施的内容。不仅要制定规范、要求，还要有贯彻实施的办法、途径、责任制等内容。例如召开民主生活会、如何考核、纪检机关的责任、舆论监督等问题，准则中都要有要求，但不必规定那么细。《廉政准则》对党员领导干部的要求必须全面，在执行中还要有重点，有灵活性，从实际出发。